

2023年某州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增点扩面建设及市域社会治理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招标编号: ZJK-FW-2023011)

项目所在地区: 青海省

一、招标条件

本2023年某州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增点扩面建设及市域社会治理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00万元,招标人为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023年某州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增点扩面建设及市域社会治理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其中主要包括数据中台建设、应用系统建设、应用支撑平台建设、系统对接建设四部分内容,共计15个子系统,具体详见《技术规范书》;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年某州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增点扩面建设及市域社会治理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年某州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增点扩面建设及市域社会治理信息平台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企业要求: 具有独立民事责任能力且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二) 财务要求: 能够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 业绩要求: 具备2018年1月1日起至今以来的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指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业绩须提供相应单项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扫描件,关键页包括标的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

(四) 信誉要求: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 近三年内与招标人无不良合作记录及违约行为,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

(四)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申请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申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5、不存在与中国联通有劳动关系的员工持股、任职（兼职）情况；
- 16、不同供应商的 IP/MAC 地址相同的情形；
- 17、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本项目接受代理商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3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投标人访问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 登录后，进入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项目参与→寻找商机”，在售标时间内，填写并提交购买标书申请，选择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 通过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电子上传文件递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09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海晏路75号地矿综合写字楼会议室（通过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线上开标）

七、其他

（一）采购内容：2023年某州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增点扩面建设及市域社会治理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其中主要包括数据中台建设、应用系统建设、应用支撑平台建设、系统对接建设四部分内容，共计15个子系统，具体详见《技术规范书》；

（二）采购预算：2000000.00元（不含税）；

（三）服务期：签订合同后30个自然日；

（四）交货地点：项目实施地点；

（五）标段划分及份额分配：本项目不划分标段，本次采购中标人数量为1名，份额100%；

（七）招标人将进行IP、MAC地址校验，如不同供应商的MAC地址相同，按照围标、串标处理；

（八）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具体见招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九）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十）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十一）除上述媒介之外我公司不会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体上发布该项目公告，对于非法转载、篡改招标信息内容的组织或个人，我公司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十二）请各投标人提高警惕，不要向其他组织、个人支付相关款项，避免上当受骗。投标人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纪委。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

地 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胜利路万方城15楼

联 系 人：沙先生

电 话：18697262492



电子邮件: shawt@chinaunicom.cn

招标代理机构: 中聚凯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海晏路 75 号地矿综合写字楼

联 系 人: 肖女士

电 话: 18697252083

电子邮件: zjkgj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肖女士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